

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

信

息

披

露

报

告



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  
LUZHAI CQRC COUNTY BANK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二、2023 年度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数据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4 年 4 月 29 日

#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二节 公司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7
第四节 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5
第五节 部门设置情况.....	19
第六节 公司治理情况.....	20
第七节 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34
第八节 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40
第九节 重要事项.....	4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9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中文名称】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 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

【英文名称】Guangxi Luzhai CQRC County Bank Co., Ltd.  
(缩写: Luzhai CQRC County Bank)

【法定代表人】廖晓明

【其他有关资料】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  
银行卡(借记卡)业务;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  
券; 代理收付款及代理保险业务;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  
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联系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桂园路  
8号汇一联商务楼附楼第一层4至7号商铺、附楼第二层

邮政编码: 545600

电话: 0772-6822818

传真: 0772-6663027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qrcb.com/lz>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13年1月9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桂园路 8 号汇一联商务楼附楼第一层 4 至 7 号商铺、附楼第二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223059538171P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张晨晨 王威舜

## 第二节 公司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一、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总资产	38459.18	34547.70
存款余额	15286.16	13042.99
贷款余额	31770.10	28960.97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5	1.1

###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的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资本充足率	≥10.5	40.56	43.40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leq 75$	219.47	233.01
不良贷款比率	$\leq 5$	1.05	0.47
单一最大客户授信集中度	$\leq 10$	3.93	4.04
最大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leq 15$	0	4.04
流动性比例(人民币)	$\geq 25$	104.24	78.46
拨贷比	$\geq 2.5$	5.14	4.35
杠杆率	$\geq 4$	29.78	32.20

### 三、资产减值准备金情况

单位: 万元(人民币)

项 目	金 额
期初余额	1230.10
报告期计提	56.11
本期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199.84
报告期核销	35.99
期末余额	1450.06

### 四、资本的构成情况

单位: 万元(人民币)

项 目	2023 年度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1370.35

一级资本净额	11370.35
资本净额	11693.29
应用资本底线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8832.6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39.44
一级资本充足率%	39.44
资本充足率%	40.56

###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化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元整，实收资本为人民币壹亿元整。

#### 二、股权结构

股权结构情况表一

股东名称	注册地	股东性质	主营业务	持股 (万股)	持股比例	派驻董事、监事 (姓名/职务)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	国有企业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	10000	100%	廖晓明/执行董事兼行长

			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	--	--	--	--	--	--

股权结构情况表二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	该股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股权质押比例(%)	表决权限制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否	无	0	对于存在虚假陈述、滥用股东权利或其他损害本行利益行为的股东，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派出机构可以限制其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处分权等权利。

股权结构情况表三

股东性质	股东户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当年股权变更情况
国有企业	1户	10000	100%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让鹿寨县林场1000万份股权，受让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0000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100%。
合计	1户	10000	100%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简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股份 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 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5,168,080)	2,501,166,691	22.02	H股	未知		境外法人
重庆渝富资 本运营集团 有限公司	0	988,000,000	8.70	A股	无		国有法人
重庆市城市 建设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0	797,087,430	7.02	A股	无		国有法人
重庆发展置 业管理有限 公司	0	589,084,181	5.19	A股	无		国有法人
重庆市水利 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476,313,625	566,714,256	4.99	A股	无		国有法人
重庆发展投 资有限公司	0	433,221,289	3.81	A股	无		国有法人
	23,814,000	23,814,000	0.21	H股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司	123,821,577	382,403,968	3.37	A股	未知		境外法人
重庆财信企 业集团有限 公司	0	160,000,000	1.41	A股	质押、 冻结	160,0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隆鑫控股有 限公司	0	136,778,711	1.20	A股	质押	127,425,073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冻结	136,778,711	
重庆水务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	0	125,000,000	1.10	A股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与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无

注：

-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份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本行 H 股股份合计数，其持股数量中包含上表中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 H 股。
-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持有的本行 A 股股份（沪股通股票）。
- (3) 上述股东持有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 (4) 本行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均未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 （一）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分散，截至报告期末，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8.70%，不存在持股 50% 以上的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其各自持股均未超过股本总额的 10%，其合计持股亦未超过 50%，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均不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故不存在控股股东。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不存在虽不是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故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 （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 1. 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

(1)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2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亿元，是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组建的国有资本运营公司，主营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资产收购、处置及相关产业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兼并顾问及 代理，企业和资产托管。报告期末，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988,000,000 股，占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8.70%；其关联方重庆渝富（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H 股 13,246,000 股，关联方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假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10,000,000 股、15,000,454 股、2,000,000 股，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上述关联方合并持有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028,246,454 股，合并持股占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9.05%。

注：为深化国有企业改革，重庆市国资委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决定将其持有的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股权无偿划转至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股东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成为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将合并持有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153,246,454 股，占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10.15% ，截至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披露日，本次无偿划转事项尚需办理相关过户登记手续。

(2)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2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亿元，主要定位于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总承包、总代建、总运维”，发展成为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为主业，涵盖房地产、金融股权、智能交通、医疗健康服务、会展经济、通用航空等多个产业的大型投资集团。报告期末，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797,087,430 股，占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7.02% ；其关联方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持本行 A 股 30,000,000 股，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并持有本行 A 股 827,087,430 股，合并持股占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7.28% 。

(3)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原名“重庆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87 亿元，为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实施“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双轮驱动，从事商业资产投资与运

营管理、金融类股权投资。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亿元，是市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公司以统筹用好资金资产资源、补齐重大基础设施短板、助推新业态优化布局、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为己任，从事投资融资、产业培育、股权运作、资本运作、价值管理等。报告期末，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589,084,181 股，占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5.19%；其关联方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433,221,289 股、H 股 23,814,000 股，合计占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4.02%；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并持有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046,119,470 股，占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9.21%。

## 2. 监管口径下的其他主要股东

(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 11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96 亿元，为 A 股上市公司。业务板块主要包括：珠宝时尚、商业管理、文化餐饮、食品饮料、国潮腕表、美丽健康、复合功能地产等。报告期末，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 股 150,549,000 股，占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1.33%；其关联方复星国

际有限公司、Fidelidade-Companhia deSeguros, S.A.、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Peak Re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Foson Hani Securities Limited、香港鑫茂投资有限公司、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行 H 股 190,170,000 股，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并持有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 股 340,719,000 股，合并持股占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3.00%。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向本行派驻董事，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股东。

注：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派驻的董事辜校旭女士于 2024 年 1 月起不再担任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2) 厦门市汇尚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5 月，原名“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报告期末，厦门市汇尚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A 股 111,150,000 股，占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0.98%。厦门市汇尚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派驻监事，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股东。

### 三、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的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用于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 第四节 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执行董事基本情况

(一) 本行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是股东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由主发起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选派，股东会选举产生。执行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社会职务	学历 学位	职称	出生时间 (年/月)	本年度在本行 实际工作天数
廖晓明	执行董事	无	本科	经济师	1973年8月	255天

### (二) 本年度执行董事变动情况

无变动。

### 二、监事会基本情况

(一) 本行 2018 年 4 月成立监事会，监事会成员共 3 名：股东监事 1 名，由股东会选举郭文茜代表股东担任，并任监事长；职工监事 2 名，分别由本行员工林媛媛、廖斌担任。监事会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社会职务	学历 学位	职称	出生时间 (年/月)	报告期内在本行 实际工作天数

郭文茜	监事长	广西鹿鼎林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理	本科 学士	无	1985年7月	17天
林媛媛	监事	本行员工	本科 学士	无	1986年6月	148天
廖斌	监事	本行员工	大专	无	1974年11月	250天

## （二）本年度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无。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报告期末高级管理层共2人：执行董事兼行长1人，副行长1人。其中行长负责全面工作，分管风险管理部（除纪检监察工作）、综合部（除安全保卫工作）、运营管理部的财务审批工作。副行长分管业务发展部、营业部、风险管理部的纪检监察工作、综合部的安全保卫工作、运营管理部（除财务审批工作）工作。

## （二）本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无变动。

姓名 (性别)	职务	学历/学位 (院校名称)	职称	出生时间 (年/月)	任职时间
廖晓明 (男)	党支部书记、 执行董事、行长	大学本科 (重庆工商大学)	经济师	1973年8月	2018年9月

潘登 (男)	党支部委员、 副行长	大学本科 (西南财经大学)	经济师	1969年12月	2013年1月
-----------	---------------	------------------	-----	----------	---------

## 四、员工情况

### (一) 员工专业结构情况

专业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经营管理层	7	41.18%
业务发展部	4	23.54%
风险管理部	2	11.76%
综合部	1	5.88%
营业部	2	11.76%
运营管理部	1	5.88%
合计	17	100%

其中：

1. 经营管理层包括在本行任职的执行董事、行长、副行长、部门经理、营业机构主任及以上行政职务人员；
2. 其他条线部门包括本条线相关人员。

### (二) 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本科及本科以上	14	82.35%
大专	3	17.65%

中专、高中及其他	0	0
合计	17	100%

### (三) 执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

#### 1. 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姓名	职务	已支付薪酬 (税前)	社会保险、住房公积 金、企业年金的 单位缴存部分	2023 年度 税前薪酬 合计
廖晓明	党支部书记、执行 董事、行长	25.88	11.63	37.51
潘登	党支部委员、副行 长	21.44	10.97	32.41
郭文茜	股东监事、监事长	-	-	-
林媛媛	党支部委员、职工 监事	13.38	10.10	23.48
廖斌	职工监事	14.76	10.59	25.35

注：

1. 本行执行董事兼行长、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最终考核薪酬仍在确认过程中，本行将另行发布公告披露。

2.已支付薪酬指根据内外部监管规定，获监管机构批准发放的本年度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包括按照外部监管规定发放的2023年度的基本年薪、预发绩效年薪。

3.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包括工资、奖金、企业年金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等。

4.本行股东派驻人员和职工代表作为监事身份不领取薪酬。

## 2.薪酬决策程序及依据

本行根据《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薪酬管理办法》为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监事会根据《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执行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办法》《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监事履职评价办法》对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履行职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同时，通过参加监事会、列席股东会、查阅年度履职测评汇总、审阅年度个人述职报告（包括但不限于出席会议、参加调研、培训学习和发表意见建议、在本公司履行工作时间等情况）信息，对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年度履行职务情况进行评价，并向股东会和监管部门报告。

## 第五节 部门设置情况

### 一、部门设置

本行设置综合部、风险管理部、运营管理部、业务发展部共4个职能部门和1个营业网点，未设立分支机构。

## 二、各部门职能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综合部	负责办公室、人力资源、公司治理、党群团工、后勤保障、安全保卫、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工作
风险管理部	负责风险管理、合规管理、信贷管理、征信管理、授信业务、纪检监察、审计稽核等工作
业务发展部	负责目标客户存款、贷款及其它金融业务的指导、管理与营销
运营管理部	负责计划财务、会计结算、科技信息、反洗钱等工作
营业网点	负责现金管理、账户柜面业务操作及管理、反假币、反洗钱等工作

## 第六节 公司治理情况

### 一、公司组织机构

本公司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会，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规程。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

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以下简称《商业银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高信息透明度，保护存款人利益，为股东创造价值，勇于承担社会责任。

## **二、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会职能**

本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会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议事规则、工作规程独立有效运作。

### **（一）股东会**

本公司股东会的职能和权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 1.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罢免执行董事、监事，决定其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执行董事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 7.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
- 8.对本行投资及并购出资做出决议；
- 9.审议批准本行重大股权投资事项；
- 10.对发行本行债券做出决议；
- 11.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做出决议；

12. 修订公司章程；
13. 审议股东会提案；
14. 决定聘请或解聘为本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5.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二）执行董事

本公司执行董事的工作职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1. 召集和主持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3. 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确定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
4. 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和风险资本分配方案，根据资本与业务发展匹配状况，合理持续补充资本；
5.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
6. 制订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7. 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
8.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高级管理层人员；
9. 审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10. 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要求高级管理层定期报告经营事项，并对经营状况进行评估，确保高级管理层

有效履行管理职责；

11.决定本行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定期评估风险状况，确定风险限额；

12.管理本行的信息披露，并对本行的会计和财务报告体系的完整性、准确性承担最终责任；

13.负责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

14.拟订本行回购股权方案；

15.制订本行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16.修订本行股东会议事规则和制定行长工作细则；

17.在授权范围内签署文件；

18.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本行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本行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本行股东会报告；

19.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公司章程规定的及本行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三）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职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1.监督执行董事确立稳健的经验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

2.定期对执行董事制定的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

3.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

查并督促整改；

- 4.对执行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
- 5.对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 6.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 7.定期与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沟通本行情况；
- 8.当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9.根据需要对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离任审计；
- 10.对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对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11.对执行董事决定的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认为必要时，可指派监事列席本行高级管理层会议；
- 12.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
- 13.核对执行董事拟提交股东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发现疑问的，可以本行名义委托注册会计师、执业审计师帮助复审；
- 14.监督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
- 15.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在执行董事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
- 16.向股东会提出提案，向股东会作监事会报告；

17. 制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案；
18. 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19. 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 **三、股东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会。

#### **(一)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31日，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二楼会议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廖晓明、鹿寨县林场肖峰，共计2人，代表出资额10000万元，占总出资额的100%。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股权转让的议案》《关于审议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授权书的议案》。

#### **(二) 2023年第二次股东会**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27日，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二楼会议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廖晓明、鹿寨县林场肖峰，共计2人，代表出资额10000万元，占总出资额的100%。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执行董事工作报告》《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审议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2022

年度财务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聘请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关于审议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 **四、监事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组织召开了监事会 4 次。审议并表决了《关于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 2022 年度监事长（股东监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职工监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监事会对 2022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的报告的议案》《关于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监事会对 2022 年度执行董事履职评价测评的议案》《关于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监事会对 2022 年度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测评的议案》《关于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 2022 年度监事会考评的议案》《关于审议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监事会 2023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鹿寨渝农商村镇银 2023 年征信管理工作计划的议案》

《关于审议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审议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环境信息披露报告》《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审计稽核条线案件风险排查报告》。参会监事积极关注本行经营发展情况，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就全行发展提出了一些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及建议，对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加强内控管理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体现了较强的履职能力和责任心。

监事会学习了《柳州银保监分局关于 2022 年度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监管情况的通报》（柳银保监〔2023〕201 号）、《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监管评级结果的通报》《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监事会成员不断增强业务技能，创新工作方法，提高监督水平。

## 五、执行董事兼行长的工作情况

### （一）持之以恒抓好党建

始终将党的领导融入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的方方面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一是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工作，成立领导小组，召开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制定“1+3”工作方案，明确主题教育举措。举办专题读书班，开展专题知识竞赛活动 1 次，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开展学习研讨 2 次，结合调研课题深入开展基层调研 10 次，利用红色资源开展学习 3 次，使党员不断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获得真知、吸取智慧、增强本领，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工作能力和工作成效。二是强化正风肃纪。全年召开“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及纪检监察会议”共 4 次。建立全行 2023 年管理人员廉政档案，组织员工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扎实开展“以案四改”警示教育，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

## （二）多措并举促进业务发展

一是通过“三突出”举措，积极迎战“开门红”。突出“早”布局，上下联动增强“推动力”。为确保我行存贷款业务开好局起好步，在 2022 年 12 月便召开全员旺季营销动员大会，部署具体工作，下达目标任务，制定旺季营销方案，突出物质奖励和精神激励联动统一。突出“广”宣传，条线联动增强“营销力”。以旺季存款营销为契机，营业部与业务发展部联合开展宣传活动，要求客户经理在走访商户、开展活动时对存款产品、线上自助办贷功能等进行宣传推介，有效扩大宣

传范围和影响力。突出“勤”督导，下沉一线增强“执行力”。印发《对标世界一流价值创造行动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对标一流，突出重点，同时通过开晨会、看业务储备、抓投放进度等方式，评估分析，持续动态优化，实现价值创造与决策、执行、监督的全流程相结合，并按月对存贷款净增情况进行排名通报，增强竞争意识，确保每位员工思想认识到位、落实执行有力。二是通过“三到位”举措，扎实推动各项业务开展。考核激励到位。制定专项营销活动方案，按“先排名、再通报、后兑现”原则进行考核，通过选树营销标杆，凝聚营销合力，充分激发员工营销热情和积极性。科技支持到位。为提升办贷效率，全面推广使用“云签约”功能办理贷款，同时积极借鉴发起行信贷产品，结合本地市场需求推出了“房快贷、渝快振兴贷、个体经营户信用贷款”等信贷产品。走访营销到位。建立外拓营销小组，分片走访周边餐饮住宿、批发零售等个体工商户客群和园区小微企业，详细了解客户生产经营情况，主动推荐我行申贷二维码，建立客户融资需求台账，及时跟踪对接服务。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了2023年度的存贷款业务目标的全面达成。

### （三）扎实稳健提升内控管理

一是坚持依法治行，强化工规经营，严格执行常态化，通过法治合规体系优化，实现监管要求有效传导、内控制度提质减量、员工守法合规意识提升和行为有效管控，全面提高法治合规管理质效，全年共开展法律知识培训2次。

二是结合发起行“合规体系建设强化年”专项行动，不断完善制度体系，按照“制度管人、流程管事”的思路和“有规可依、有章可循”的原则，不断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建设，结合我行实际，细化操作流程，完善和细分岗位职责，全年已完成 110 项制度立改废释，新增 14 项制度，修订 48 项制度。三是积极开展各项风险排查工作，按季召开案防分析会联席会，督促各条线部门牵头做好本条线案防制度执行、案防排查、业务培训和工作督导，并对消费者权益保护、贷后管理、征信管理等工作分别开展了专项审计，做到风险问题早发现早揭示、早整改早解决，通过“三道防线”合力作用务求将风险消灭在萌芽状态。四是加大检查处罚力度，增强制度执行力和合规意识，构建“不能违、不敢违、不愿违”的合规文化。全年未发生案件和重大违规违纪事件；共接受内外部检查 4 次，发现问题 151 个，处罚 30 人次，累计罚款 1.27 万元、扣内控绩效考核 46.5 分，提醒谈话 16 人次。

#### （四）一丝不苟落实风险管理

一是结合实际制定了《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风险偏好陈述书》。保持“稳健”的总体风险偏好，按照“风险与收益相匹配”原则，差异化设置专项及细分领域风险偏好。结合新形势和监管要求，调整相关定性描述和定量指标，按季监测指标执行情况。二是制定制度办法时体现相应领域的偏好设定，对偏好为“保守型”的领域，从严设置风险管理规定。三是开展声誉风险应急演练，提高相关责任人应变处置能力，全行

员工在日常工作中及时通过监管、同业及网络了解是否存在不利于我行的风险言论，同时对操作风险引发的声誉风险加强管控，从源头做起，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四是按月监测流动性各项比例，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确保我行各项流动性指标不断优化。五是加强押品管理，防范押品风险。修订了《押品管理办法》《押品准入指引》，制定了《押品管理操作指引》，明确了押品评估、押品出入库等各项操作流程手续，并将担保办理岗明确至风险管理部，杜绝押品登记手续的操作风险。结合鹿寨县房地产市场情况，适度下调房地产内部评估限额。六是风险控制关口前置，严防新增不良。对重大项目均参与现场调查，现场审查风险要素，前移风险审查关口。加强贷中审查，对审查环节发现的疑点、难度及风险点按月通报并进行全行规范。七是提升资产质量，向不良资产要效益，坚持联席会议制度，发挥集体研判的力量。加强关注类及以下类型贷款清收，助力经营效益提升。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和潜在风险贷款退出力度，对表内外不良贷款进行逐户认真分析，实行一户一策，确保不良贷款的清收处置工作有序推进。同时加强与法院的沟通，提升司法催收效率。截至 2023 年末，收回不良贷款 194.08 万元，收回历年核销贷款 199.84 万元。司法诉讼 5 笔，金额 199.46 万元。

## （五）持续规范完善公司治理

一是完成股权改革，发起行受让鹿寨县林场持有本行的

10%股份，实现发起行100%持股，发起行管理更加有力、经营决策更加顺畅。二是按时召开股东年会，为年内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提供了坚强保障，开展了股东定期评估，并及时向属地监管机构报送了评估报告。三是加强监事履职管理，组织监事学习相关监管要求、监管情况和评级结果的通报，按季度召开监事会，做好监事工作日志，记载监事日常监督工作情况。四是强化决策跟踪，继续执行股东会和监事会决策跟踪机制，详细记录股东会和监事会决议事项的完成进度、执行效果，并就重大事项及时向决议机构报告。五是动态监测关联人名单及关联交易情况，将股东的董监高纳入关联人名单并及时更新，按季向监管机构报告关联交易情况，将发起行在我行的同业存款一并纳入关联交易报告报送，并将关联交易情况向监事会报告。

## **（六）提升素质强化队伍建设**

一是强化基层人才储备，2023年提拔正职基层管理人员三名，畅通了员工晋升通道，使员工对单位更具归属感。二是加强学习教育，鼓励员工参加专业技术、职称考试，坚持按年初计划开展集中学习、条线学习、员工大讲堂，坚持逢训必考，极大提升员工合规意识和丰富员工知识面。三是聆听一线员工心声，领导班子不定期与员工谈心，开展家访工作，及时了解员工关心的问题和难题，让员工切实感受到组织的温暖。五是增强团队凝聚力，通过开展运动健身、集体生日等丰富多彩的工会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增强员工

团队意识，缓解工作压力，保持健康体魄。

## （七）开源节流助推利润增长

在这极具挑战的一年，行长带领全行将经济压力转变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动力，始终坚持“开源节流、降本增效”的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在降本增效上下功夫，作为加快推进战略转型促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进一步提升全行经营管理能力，转化为可持续发展的动能。一是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加快业务转型步伐，确保完成全年收入目标。2023年我行进一步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和信贷投放力度，全年贷款利息收入2076.20万元，较同期增加209.78万元。二是加大负债结构调整，压降负债成本。资金成本是银行除资产质量外的第二条生命线，在量价平衡的前提下，合理控制成本。自营存款方面着力增加低成本结算资金，控制高成本存款增长。全年存款加权付利息率为2.59%，同比下降4个BP。三是深化资本运用，减少资本消耗，提升资金运用效能。按日做好资金头寸管理，在保证日常的资金清算前提下，做好各项资金筹划。四是严格控制成本支出，压降不合理开支，提高投入产出效率。全行严格落实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合理运用好阶段性减免政策，精细化管理各项费用支出。2023年业务发展费用同比减少24万元。

## （八）治重化积夯实安全稳定

一是全面贯彻《安全生产法》《信访工作条例》，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压紧压实各级安全稳定主体责任

任,强化对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的履职监督。二是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信访稳定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开展安全稳定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作为支委会、安全稳定学习的重要内容,开展全员安全责任制的公示警示和教育培训。三是以安全大排查大整治为契机,对排查发现的问题做到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方案“五落实”。2023年投入18万元,更换卷帘门,加装高清监控,确保全行安全稳定。四是以安全生产月活动为契机,开展安全知识竞赛1次、参与人数19人,开展防抢劫应急演练2次,消防安全培训及逃生演练2次。

## 第七节 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 一、本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3年,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以下简称“本行”)严格按照“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努力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保持了持续稳健发展。报告期内本行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业务发展稳健向好。截至2023年末,资产规模达38459.18万元,比年初增长3911.48万元、增长11.32%;所有者权益11528.58万元,比年初增长413.44万元、增长3.72%。各项存款余额15286.16万元,较上年增加2243.17万元,增

长 17.20%，其中储蓄存款余额达 12005.66 万元，比年初增长 1662.85 万元，增幅 16.08%。截至 2023 年末各项贷款余额 3.32 亿元，同比增长 9.98%；贷款日均净增额 1809.87 万元。全年累放贷款 3.25 亿元，同比增长 26.46%。

经营质效显著改善。2023 年度，经营效益相对改善：营业收入达 2192 万元，净利润达 413.44 万元，缴纳税费 176 万元。：2023 年末，不良余额为 347.57 万元，比年初增加 205.57 万元；不良率 1.05%，比年初增加 0.58 个百分点；剪刀差（逾期 90 天贷款与不良贷款比率）48.52%，比年初上升 48.52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指标均控制在目标范围内。

内部管理稳步提升。公司治理更加规范，股权变更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我行主发起行并全资控股。内控机制更加完善，全年制定、修订完善各项制度办法 62 个。合规及风险意识更加主动，全年未发生案件及重大风险事件。2023 年中国人民银行柳州市分行综合评价等级 B 级；发起行内部控制评价保持二级。

指标结构持续优化。“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和“小额分散”的经营策略更加坚定，监管指标达标和结构调整优化持续向好。2023 年末，涉农贷款 24355.03 万元，比年初增加 1147.46 万元，占各项贷款比重达 73.46%；小微贷款余额 25403.17 万元、比年初增加 2306.93 万元，占各项贷款比重达 76.63%、比年初提升 0.01 个百分点，增速超各项贷款 0.01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40.56%）、拨备覆盖率（490.44%）、流动比率（104.24%）、资产利润率（0.76%）、不良率（1.05%），两增两控等主要监管指标都达标或持续优化，较多指标优于辖内村行。

## 二、支农支小业务开展情况

**（一）坚守市场定位。**2023年，我行聚焦主业主责、突出支农支小、做小做散，在支持农户和小微企业、助力民营实体企业及县域经济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已成为扎根县域、支农支小、服务三农及乡村振兴的主力军。截至2023年末，全年累计发放农户贷款368户，贷款金额19905.73万元，同比增加6055.21万元；农户及小微贷款30552.7万元，占各项贷款92.16%；当年净增2517.14万元，占各项净增贷款83.68%，余额及增量占比都居辖区内金融机构前列。经营性贷款余额28546.62万元，比年初增加2955.88万元、增长11.55%；100万元以下贷款占比84.09%，比年初上升0.08个百分点。两增两控、涉农贷款、经营性及中长期贷款占比等定位及政策要求指标全部达标，社会责任担当尽职。

### （二）服务小微企业实体经济。

**1.小微企业整体经营情况及发展趋势。**2023年，我行聚焦主业主责、突出支农支小、做小做散，在支持小微企业及县域经济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已成为扎根县域、支农支小的主力军。我行专注服务小微企业经济实体的主要为业务发展部，截至2023年末普惠型小微贷款余额25403.17万元，

占比 76.63%，比年初增加 2306.93 万元，增长 9.99%；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432 户，比年初增加了 51 户，办理“桂惠贷”420 户 27023.82 万元。办理无还本续贷 272 户 16015.63 万元，开通自助续贷及支用 131 户，金额 6079.4 万元。

**2. 小微企业信贷政策及落实情况。**一是加强金融创新，不断优化支农支小信贷产品。为加强小微企业、民营企业及涉农贷款信贷支持力度，多次入乡村、进企业，与当地个体工商户、村社干部、农村致富带头人就我行信贷产品进行反复研讨。同时为持续优化本行信贷业务结构，强化信贷管理，首先下发《2023 年授信业务及深化小微、民营企业及三农客户服务的指导意见》以体现新形势下优先支持和重点倾斜的行业、领域和客户。其次下发《服务小微企业敢贷愿贷能贷会贷实施方案》，并制定授权、授信及尽职免责三张清单，从源头上提升信贷从业人员“敢贷愿贷”动力。二是持续减费让利，切实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首先根据自治区政府下发的“桂惠贷”政策，主动出击，积极联系客户，下调贷款利率，为客户降低融资成本。三是严格执行房地产行业政策，及时下调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利率。根据银保监局、人民银行相关要求，及时在微信公众号上发布了《关于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利率调整有关事项的公告》，切实发挥地方金融机构服务实体经济、支持恢复和扩大消费、保障和改善社会民生等领域的重要作用，更好地服务客户。截至 2023 年末，所有

已申请的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客户均已完成利率下调，共计下调 52 户，1450 万元。截至 2023 年末，房地产贷款占比为 10.49%。个人住房贷款占比为 10.49%。

**3. 小微企业融资环境变化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我行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43%，较年初下降了 0.52%。

### 三、报告期末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贷款五级分类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正常类	31157.47	93.98
关注类	1647.44	4.97
次级类	317.3	0.96
可疑类	30.27	0.09
损失类	0	0
合计	33152.48	100

### 四、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末，贷款损失准备余额共计 1450.06 万元，贷款拨备率 5.14%，拨备覆盖率 490.44%，优于监管要求。

### 五、报告期末，本公司重组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未发生不良贷款重组，现有不良贷款重组 1 笔，余额 38.8 万元。

### 六、主要存款类别、日均余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报告期末余额	日均余额
对公存款	2594.18	2585.84
个人存款	10342.81	10687.36

## 七、主要贷款类别、日均余额及年均贷款利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报告期末余额	月平均余额	平均贷款利率%
企业贷款	2635	2635	3.5
个人贷款	30517.48	30947	4.51

**备注：**上述贷款余额未剔除计提的减值准备。

## 八、报告期末无逾期未偿付债务情况

## 九、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关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主发起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交易。

### （二）关联交易。

1.主发起行同业存放资金：主发起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行同业授信额度为 2 亿元。2023 年期间，我行同业存放 20200 万元，同业支取 152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放本行存款余额为 11000 万元。

2.我行上存主发起行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上存主发起行存款余额为 3386.71 万元，2023 年期间，我行同

业借方发生额 32482.07 万元，同业贷方发生额 31570.48 万元，用于往来资金清算。

## 第八节 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 一、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高级管理层通过按季召开风险分析会议，全面分析我行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方面取得的成绩及存在的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按季开展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扎实运用好全面风险管理技术。报告期内，我行未发生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导致的不良影响及损失事件。

### 二、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2023 年，我行认真贯彻监管部门、发起行相关风险管理要求，严格落实各项风险管理措施，严防各类风险。一是在发起行的指导下及时修订并印发了《2023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设定风险偏好值进行动态监测。二是严格执行不良贷款专项考核办法、加大违规追责等方式严控信用风险。三是严格执行同业授信管理办法，加强流动性监测和头寸管理，切实防范流动性风险。四是开展各项风险排查、员工行为排查、强化责任追究和处理等方式防范操作风险。五是开展应急演练、强化员工培训、强化正面宣传及舆情监测等方式防范声誉风险。六是开展各类风险压力测试，强化市场环境分

析，防范市场风险。七是制定了《鹿寨渝农商银行计算机病毒防治实施细则》，通过定期开展防病毒、系统应急演练等方式防范科技信息风险。2023年，我行全面风险管理措施得当，效果较好，未发生严重的风险事件。

2023年的风险偏好指标结果如下：

类型	指标名称	目标	实际值
总体风险偏好	资本充足率	$\geq 10.5\%$	43.40%
	一级资本充足率	$\geq 8.5\%$	42.29%
	杠杆率	$\geq 4\%$	32.20%
	总资产收益率 (ROA)	$\geq 0.6\%$	0.56%
	不良贷款率	$\leq 5\%$	1.05%
信用风险偏好	剪刀差	$\leq 100\%$	48.52%
	逾期贷款率	$\leq 5\%$	0.83%
	单一法人客户授信集中度	$\leq 10\%$	3.93%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leq 15\%$	0
操作风险偏好	非信贷涉诉案件损失率	0	0
	重要业务非计划中断次数	0	0
流动性风险偏好	流动性比例	$\geq 25\%$	78.46%
	流动性覆盖率	$\geq 100\%$	154.77%
	流动性缺口率	$\geq -10\%$	-2.13%
	核心负债比例	$\geq 60\%$	40.36%
	中长期贷款占比	$\leq 75\%$	22.66%

## (一) 信用风险管理情况

1. 目前资产质量情况。因疫情影响等原因，我行对部分客户进行了延期还本付息，总体分析风险可控，预计2024年我行信贷资产质量呈平稳趋势。截止2023年12月末各项

贷款余额 33152 万元，较年初增长 3008 万元。关注类贷款余额 1647 万元，较年初上升 77 万元；不良贷款余额 348 万元，不良贷款率为 1.05%，分别较年初增加了 206 万元、0.58%，均在控制目标以内。现金清收 158.09 万元，收回历年核销 199.84 万元，其中收回 2022 年核销 120.46 万元，收回 2022 年以前核销 79.38 万元。总体分析资产质量在控制目标范围内。主要措施如下：

（1）强化合规意识，完善体系制度及业务指引。2023 年印发了《关于做好 2023 年风险管理工作的意见》《关于做好 2023 年法律合规工作的意见》明确全行全面风险管理的工作思路。一是坚持依法治行，强化合规经营，严格执行常态化，通过法治合规体系优化，实现监管要求有效传导、内控制度提质减量、员工守法合规意识提升和行为有效管控，全面提高法治合规管理质效。二是不断拓展风险管理的广度、深度和精度，全面提升新形势下风险目标管控、前瞻识别、量化分析、监测报告和高效处置能力。

（2）加强押品管理，防范押品风险。一是修订了《押品管理办法》《押品准入指引》，并制定了《押品管理操作指引》。明确了押品评估、押品出入库等各项操作流程手续，并将担保办理岗明确至风险管理部，杜绝押品登记手续的操作风险。二是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明确押品内部评估价值的通知》，根据现阶段鹿寨县房地产市场情况，适时对内部评估价值作出相应修订，避免押品出现高估风险。

(3) 提升资产质量，向不良资产要效益。一是坚持平行作业制度，严把准入关。对重大项目均参与现场调查，现场审查风险要素，前移风险审查关口。二是坚持联席会议制度，发挥集体研判的力量。召开风险分析会、贷后管理及案防联席会，对目前经济形势，行业特点进行分析，达到了解市场，优选客户目的。三是根据新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和发起行相关规定，修订了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及操作规程，对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的目的、原则、适用范围以及核心定义、分类方法、分类标准进行了重新明确，确保我行金融资产分类符合监管规定。四是规范自助续贷办理过程的审查手续，杜绝部分客户发生风险因素仍能办理自助续贷的风险。五是加强关注类及以下类贷款清收，助力经营效益提升。今年以来风险管理部紧紧围绕发起行下达的不良贷款目标任务，以信用风险控制为重点，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和潜在风险贷款退出力度，对表内外不良贷款进行逐户认真分析，建立表内外不良清收台账，针对不良贷款客户具体情况，采取针对性措施，实行一户一策，明确清收进度，确保不良贷款的清收处置工作有序推进。同时加强与法院的沟通，提升司法催收效率。

2.2023年新形成大额不良客户情况。2023年我行无新增大额不良贷款。

3.所在区域产业集中情况。鹿寨县主要以农林畜牧业为主（含林业加工），我行所支持的重点企业主要为农林畜牧

业、工业及服务业，在当前经济环境下呈可持续发展趋势。

4.贷款风险分类管理情况。2023年我行每季度组织客户经理及贷审会成员对全行客户进行全面风险分类，并对分类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可能对我行今后经营造成的不利因素进行认真分析，查找存在的原因，使我行贷款分类结果实际和真实。

##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

1.2023年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2023年末我行流动比率104.24%，分别较上季度、年初上升56.09%、25.78%；流动性缺口率-35.33%，分别较上季度、年初下降63.54%、33.20%；流动性匹配率75.26%，分别较上季度、年初下降17.51%、17.61%；核心负债比例40.26%，分别较上季度、年初下降6.93%、0.11%；超额备付金率1.8%，分别较上季度、年初下降0.21%、1.2%；存贷款比例(未调整)219.47%，分别较上季度上升0.44%、较年初下降13.54%；净稳定资金比例102.59%，分别较上季度、年初上升1.65%、3.45%。上述流动性风险指标虽有一定波动，但大部分达到相关要求。

截至2023年末各项贷款33152万元，其中贷款剩余期限30天以内贷款余额1327万元，贷款剩余期限31-90日的贷款余额4287万元，贷款剩余期限91日至1年的贷款余额20644万元，贷款剩余期限1年至5年的贷款2811万元，贷款剩余期限5至10年的贷款余额711万元，贷款剩余期限10年以上的贷款余额3098万元，逾期贷款274万元。各项

存款 15105.68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 2351.47 万元，存款剩余期限 30 日内的 5330.39 万元，存款剩余期限 31-90 日内的 1307.61 万元，存款剩余期限 91 日至 1 年的 1224.74 万元，存款剩余期限 1 年至 5 年的 5565.95 万元，存款剩余期限 5 年至 10 年的 1674.62 万元。流动性缺口 10805.90 万元，其中 90 天内累计到期缺口 -3484.22 万元。合格优质流动资产 272.23 万元，其中现金 122.36 万元，压力条件下可动用的央行准备金 149.87 万元。

2.2023 年流动性风险管理具体措施和相关措施取得的成效。流动性风险管理管控情况良好。一是运营管理部每天监测全行可使用资金情况，合理调配和测算资金头寸，提高剩余资金使用效率。二是合理调配和使用资金，适时开展支农再贷款申请，开展同业存款业务等，保证资金安全及使用效率。三是实施开展流动性数据监测，及时了解我行各项数据，并采取调配措施。四是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模拟我行在面对特定流动性风险情况下的承受度等。

3.潜在风险分析。根据 2023 年的流动性压力测试结果，在压力条件下，我行存在 30 日内累计缺口，在重度压力下最短生存天数为 15 天，中度压力下最短生存天数为 23 天，轻度压力下最短生存天数为 30 天以上。进行风险缓释后最短生存天数均在 30 天以上。虽然流动性压力测试结果 30 天内流动性较为充裕，但由于贷款增长速度大于存款增长速度，随着贷款不断增长，我行资本金及存款已基本用于发放贷款，

随着存贷规模的持续增长，对于资产负债配置管理需要更加精细化及前瞻性。下一步要扩大客户群体，分散资产投放和负债来源，降低资产的整体信用风险和提高负债的稳定性。对资产配置进行管理多种期限相互结合，在保障利润的同时与负债期限相匹配。同时要加强资产质量管理，避免资产质量恶化给流动性带来的压力。

### （三）操作风险管理情况

1.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情况。2023年我行严格执行《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操作风险管理办法》，执行董事下设立授信审批及风险资产处置委员会、行长办公会对全行风险管理日常工作进行管理和部署。定期开展“风险分析会、贷后管理及案防联席会”、“案件防控、合规管理及基本制度办法培训”等，不断强化员工业务技能。同时依托发起行信贷管理系统、综合报表平台、审计预警信息系统、综合业务系统、事后监督系统、合规系统支持操作风险进行识别、计量或评估、监测、缓释、控制。但在该类风险中由于涉及相关人员较多，而员工素质及技能参差不齐，部分业务的风险未能准确识别。

2.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我行由运营管理部牵头，各部门配合全行做好IT工作。运营管理部负责计算机信息系统及科技信息系统日常维护管理。一是健全完善信息科技制度，我行对现行信息科技制度进行清理，并加以健全完善；二是严格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我行2023年下发了防病毒工作计划，要求各部门对本部门使用的计算机进行检查，并把检查

结果报送科技信息条线备案，做到“谁管理使用，谁负责监测”“早发现，早处置”。三是严格保密制度，每一台办公电脑上都安装有杀毒软件和桌面安全助手，需要拷贝数据必须使用注册了的介质。四是依托发起行做好信息监管科技评级，确保符合监管要求。

3.业务连续性管理情况。我行依据发起行进行业务连续性管理，发起行制定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重庆农村商业银行业务连续性应急预案与应急演练实施细则》。并在2023年进行了业务连续性演练，一共演练了60次，沙盘演练32次，实战演练24次，切换演练4次，包括鱼嘴、秀山、万州三个灾备中心3次演练，发起行服务器3次演练，发起行核心系统3次演练。从演练的结果来看，取得了良好的效果，达到了演练的计划和目的。

### （三）声誉风险管理情况

声誉风险是指本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者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对本行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本行品牌价值，不利于本行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加强声誉风险分类管理、客户应急及投诉处置、突发舆情应急处置、信息发布流程管理，宣传工作规范管理等内容。同时，不断做好舆情监测、处置工作，主动有效防范声誉风险和应

对负面舆情事件，积极维护本行良好的市场形象，以实现声誉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

### **三、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依托发起行的信贷管理系统、综合业务系统、事后监督系统、审计预警系统、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合规系统、综合报表平台等系统，能有效实现对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等的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根据监测数据按季开展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压力测试，有效控制各类风险。

### **四、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2023 年，根据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和工作目标，在内部审计业务条线上开展了 3 个审计项目，各条线部门每半年进行 1 次案件风险排查，全年共 2 次；接受发起行内部控制评价及真实性审计 1 次、案件风险排查 1 次；接受监管机构外部检查共计 2 次。

## **第九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2023 年，因清收不良贷款，涉及不良贷款诉讼案件 5 件，标的金额 199.46 万元，均已判决。

**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 三、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如实披露。
- 四、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报告期内，除上述信息外，本公司无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见附件）
-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差错
  - (一) 会计年度：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 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
    - (1) 《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 (2) 主发起行印发的《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决算工作的意见》；
    - (3) 《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会计基本制度》。
- 三、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执行董事关于 2023 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

## 意见

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公司的执行董事，我本人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一、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运作，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年度报告中涉及的各项数据已经核对、认定，体现了稳健、审慎、客观、真实、准确、全面的原则。本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本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

三、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见附件）。

执行董事：廖晓明  
2024 年 4 月 29 日